

漳州市医院医学遗传中心实验室改造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市医院医学遗传中心实验室改造工程已由漳州市龙文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闽发改备[2023]E020209号文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漳州市医院，建设资金来源由业主多渠道筹集解决，招标人为福建省漳州市医院，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厦门中达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193号；

2.2. 工程建设规模：建筑物面积：1765平方米。内容包括：龙文院区医疗综合楼三楼供应室及产前筛查中心区域进行装修改造，主要设置生化遗传实验室、PCR实验室、NGS实验室、细胞遗传实验室及配套辅助用房和办公生活区用房。工程内容包括：土建装饰装修工程，配套的电气、暖通、给排水、医气、消防工程系统等；

2.3. 招标范围和內容：

(1)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2) 招标类型：专业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內容：漳州市医院医学遗传中心实验室改造工程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內容，具体详见招标人所提供的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通知、答疑纪要、工程量清单或工程预算审核书及编制说明；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本招标工程造价为7943677.84元的装饰装修工程，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承包工程范围中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可承担单项合同额2000万元以下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以及与装修工程直接配套的其他工程的施工”；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本招标工程造价为7943677.84元的装饰装修工程，属于《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中型装饰装修工程，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二级建造师可承担中型规模的项目“单项工程合同额1000~100万元”；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7943677.84元（含暂列金额：378000元）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9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第一期施工工期为 50 日历天，第二期施工工期为 40 日历天；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①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按《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建许〔2023〕4号）的规定执行。②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以来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③本招标项目不要求

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④投标人提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XML电子文档应符合下列要求，否则其投标无效：1. 使用符合《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管理的通知》第（七）项要求的计价软件，导入招标工程量清单XML或Excel格式文件进行投标报价。2. 按照《福建省建设工程造价电子数据交换导则》的要求完整记录每条软硬件信息。3. 分部分项工程每条清单子目记录投标人软硬件信息不少于1条，且不得删除招标工程量清单记录的软硬件信息。4. 导出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XML电子文档，按照统一规则全文加密，不得篡改软硬件信息。⑤本项目采取线上开标形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4月3日 08:00:00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B类）[k值取值区间6.00%~10.00%（含6.00%，不含10.00%）]。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4年04月25日09:30:00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本项目（标段）投标截止时没有被列为招投标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可以电子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提交；本项目（标段）投标截止时仍被列为招投标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仅限于使用现金形式（电汇或银行转账）形式提交；（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18.1/18.2.1）。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4月25日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漳州市医院

地址：漳州市胜利西路59号，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6-2082617，传真：/

联系人：翁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厦门中达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明发商业广场20栋915、916，邮编：363005

电子邮箱：XMZDLZZ@163.com

电话：0596-2105911，传真：/

联系人：小郑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龙文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碧湖街道江滨东路10号西溪亲水公园

联系电话：0596-212810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100号（漳州市行政服务中心四层南侧）

联系电话：0596-2871120，0596-2939029